

支持轉診 看病更安心

轉診使重症病人有保障

為了讓各層級的醫療院所，能提供民眾最適切的服務，全民健康保險推動轉診制度，希望民眾在生病時，能先前往基層診所就醫，由社區的醫生來照顧您；如果需要進一步手術、檢查或住院，再由診所協助轉診到醫院。如此一來，不僅能使大醫院門診負荷量減輕，以全力照顧重症病患，更可有效發揮醫院臨床教學研究的功能。

厝邊好醫生 顧我尚安心

您社區附近的診所或家庭醫師，可負責全家人健康第一線的把關工作，平日可作為預防保健的專業顧問，建立完整的家庭醫療資料，提供健康諮詢，一旦家人生病時，可做初步診斷與適當治療。若病情須至醫院檢查、醫治時，再由診所或家庭醫師協助轉診到合適的院所或科別就醫，減少民眾到處找醫師所浪費的時間與金錢。

到診所就醫或經診所轉診，門診基本部分負擔維持不變

自 106 年 4 月 15 日起，民眾前往基層診所看病，門診基本部分負擔維持 50 元不變；如果因為病情需要，持診所看診醫師開具的轉診單，前往地區醫院、區域醫院或醫學中心，接受進一步的治療，或者在醫院門診手術、住院患者出院後，一個月內的一次回診，也視同為轉診，門診基本部分負擔都維持現狀，沒有改變。

民眾若未經診所轉診，直接到地區醫院、區域醫院或醫學中心就醫，門診基本部分負擔如下表：

| 層級別 | 門診基本部份負擔 | | 急診部份負擔 | |
|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經轉診 | 未經轉診 | 檢傷分類第 1 級、第 2 級 | 檢傷分類第 3 級、4 級、5 級 |
| 醫學中心 | 170 元 | 420 元 | 450 元 | 550 元 |
| 區域醫院 | 100 元 | 240 元 | 300 元 | 300 元 |
| 地區醫院 | 50 元 | 80 元 | 150 元 | 150 元 |
| 診所 | 50 元 | 50 元 | 150 元 | 150 元 |

附註：

- 1.牙醫、中醫、門診藥品及復健(含中醫傷科)部分負擔維持現制，並未調整。
- 2.急診部分負擔，醫學中心收取 550 元，區域醫院收取 300 元。

弱勢民眾就醫不受影響

弱勢民眾仍然享有免收部分負擔的優惠，所以請安心就醫，不會受到影響。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癌症、精神病、血友病、洗腎、罕見疾病等重大疾病 | 免部分負擔 |
| 分娩 | |
| 山地及離島地區 | |
| 兒童預防保健、成人預防保健、婦女子宮頸抹片檢查、孕婦產前檢查及婦女乳房檢查 | |
| 低收入戶、榮民(由政府相關單位全額補助) | |
| 3歲以下小孩(由社會福利體系全額補助) | |
| 職災患者(由勞工保險職業災害給付) | 免藥品部分負擔，且僅需3個月就診1次 |
| 慢性病患者(高血壓，糖尿病等98種慢性病)持慢性病連續處方箋 | |
| 持身心障礙手冊者 | 一律只收50元 |
| 經醫師轉診者 | 不加重部分負擔(維持調整前金額) |
| 門診手術及住院患者出院後一個月內第一次回診 | 視同轉診，並得由醫院開立證明供病患使用 |

慢性病人請多利用慢性病連續處方箋

至於經醫師確認屬於病情穩定的慢性病患者，可長期使用同一處方藥品治療時，可請醫師開給慢性病連續處方箋，有效期間最長3個月。有效期間內去配藥時，只要攜帶健保IC卡供醫療院所或特約藥局登錄，不會計入就醫次數，也不需繳交部分負擔費用。因此，慢性病患者請多利用慢性病連續處方箋，可有效節省醫療費用開銷，權益將更有保障。

疼惜健保 健康台灣

全民健康保險是大家共同的資產，請大家支持轉診制度，讓鄰居的好醫師照顧你，社區的好醫院陪伴你，珍惜健保資源，落實正確就醫，使健保永續經營，打造健康台灣！

中央健康保險局全球資訊網 <http://www.nhi.gov.tw>

健保諮詢服務及健保IC卡客服專線：0800-030598

疼惜健保

健康台灣